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1)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greaterchina/index.htm>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協議之補充協議
有關收購ACCESS CHINA GROUP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

茲提述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收購 Access China Group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收購協議之補充協議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賣方及擔保人訂立收購協議之補充協議，據此，下列條款將作出修訂：—

代價及支付條款

- (i) 30,000,000港元之部分代價付款（可予調整）將於二零一六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下一個營業日（而非於二零一六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第十個營業日）以現金形式結付；
- (ii) 20,000,000港元之部分代價付款（可予調整）將於二零一七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下一個營業日（而非於二零一七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第十個營業日）以現金形式結付；及
- (iii) 10,000,000港元之代價餘款（可予調整）將於二零一八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下一個營業日（而非於二零一八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第十個營業日）以現金形式結付。

溢利保證及代價之調整機制

賣方不可撤回且無條件向本公司擔保及保證，二零一六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二零一七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及二零一八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所載北京信諾微及其附屬公司（而非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稅後純利將分別不低於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

為免生疑問，倘北京信諾微及其附屬公司（而非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任何財政年度錄得實際綜合虧損，則有關金額將視為零。

除上述修訂外，收購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且在所有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溢利保證及發放代價股份

根據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刊發之二零一六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北京信諾微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稅後純利高於賣方的溢利保證人民幣10,000,000元。因此，賣方毋須向本公司作出補償及30,000,000港元之部份代價付款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向賣方作出，且32,343,445股代價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發放予賣方。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克泉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佈發出之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克泉先生及張沛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金炳榮先生、關基楚先生、芮明杰博士、周梁宇先生及呂子昂博士組成。